

FIRST NATURAL FOODS HOLDINGS LIMITED

第一天然食品有限公司*

(擬易名為博華太平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6)

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地址》			
	一天然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5港元之普通股(「股代		
之登記	記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股東週年大會 」)之主	:席 或 ^(附註3)	
اللطل	<u> </u>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			
港中環德輔道中61-65號華人銀行大廈20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			
	示行事及投票。	- M) H 4 M / M
	普通決議案	贊 成 ^(附註4)	反 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 董事 」)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重選下列董事(各自作為獨立決議案):		
	(a) 蔡靈麗女士為執行董事;		
	(b) Xia Yuki Yu女士為執行董事;		
	(c) 伍海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d) 曹漢璽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e) 李國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f) 授權董事會(「 董事會 」)委任額外董事。		
	(g)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 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7.	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更新計劃授權限額。		
日期:	:		

附註:

本人/吾等(附註1)

- 1.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2. 請填上以 關下名義登記之每股面值0.0005港元之普通股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普通股有關。
- 3. 倘擬委派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4.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5.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經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章, 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6.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 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抵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7.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就有關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票(不論親自或委任代表);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 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於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上述人士方可就有關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 8.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 閣下。委任受委代表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9.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考慮及批准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equitynet.com.hk/1076查閱。
- 10. 重要提示:已交回連同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的通函寄發的代表委任表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務須留意:
 - (a) 倘股東未有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交回的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寫)即視為該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委任之代表將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b) 倘股東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其先前交回之首 份代表委任表格。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正確填寫)即視為該股東交回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如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前48小時之後方交回,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視為無效,不會取代 閣下之前所交回的首份代表委任表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 閣下所交回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如已妥為填寫)。 閣下於首份代表委任表格所委任的委任代表亦將有權根據 閣下早前酌情作出的指示(如無作出指示)於大會上正式提出的任何決議案投票。